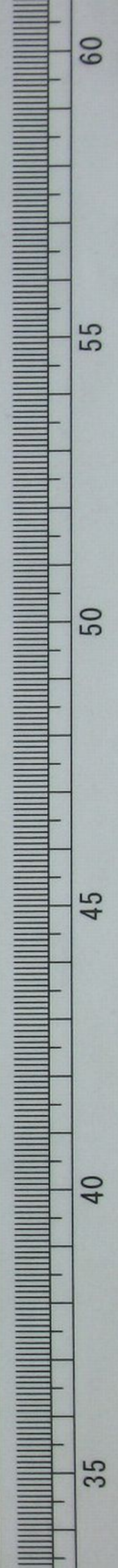


風陵文庫  
文庫19  
F 76  
4





重刻丘文莊家禮儀節卷之七

喪禮

虞祭

虞安也骨肉歸於土魂氣則無所不之孝子為其  
傍徨也三祭以安之或謂虞度其神氣之返而祭  
以安之也行於葬之日中或墓遠不出是日者所  
以不忍一日離親也若出家經宿以上則初虞於  
所館行之○按所館行禮恐寓他人宅舍未必皆  
寬敞反哭泣於他宅俗人所忌須預先用蓬蓽藉  
禮一屋度寬可行

主人以下皆沐浴

或已晚不暇即  
畧澡潔可也

執事者陳器



設盥盤於中二副於西階之東西南上在東者有  
架在西者無架若所館行禮則不必備但得一可  
也又以架盛酒瓶在靈座東南置卓子一張在酒  
瓶架之東盛酒注及盤盞又設火爐湯瓶在靈座  
西南置卓子一張在火爐之西盛祝版又於靈座  
前正中設香案一張陳香爐燭臺下設茅沙盤

具饌

於靈座前卓子上近靈前一行設盞筋當近內  
設酒盞在匙筋西醋碟在東羹在醋碟東飯在酒  
盞西次二行以俟行禮時進饌次三行設蔬菜脯  
醢次四行設果實又於卓子前置一卓以盛牲俎  
若倉卒之際從俗所設卓面似亦簡便况乃  
死者平生所用似亦得事死如事生之意

祝出神主於座主人以下皆入哭

主人及兄弟倚杖於室外及與祭者皆入哭於靈  
座前其位皆北而以服為行列重服者居前輕服

者居後尊長坐卑幼立丈夫處東西上婦  
女處西東上逐行以長幼為序侍者在後

降神祝進饌初獻亞獻終獻侑食主人以下皆出祝

闔門祝啓門主人以下哭辭神

儀節 通贊 序立 出主 祝啓 積出主服重者在  
前 輕者在後男東女西以長

幼為序今擬用禮生二人一 舉哀 哀止 引贊 盥  
通贊一引贊其說具祭禮

洗 詣靈座前 焚香 鞠躬拜興 平身 降

神 執事者二人皆洗手一人開酒實於注 跪 主人  
西面立一人取卓子盤盞授之東面立 跪 執

事者二人向主人跪執注者以注授主人主人受  
注執之斟酒於執事所捧之盞斟訖以注授執事

者 酌酒 主人左手取盤盞右手執盞盡傾 俯伏興  
於茅沙上訖以盤盞授執事者



平身退鞠躬拜興凡平身 復位通祭神 鞠躬

拜興凡平身 進饌祝以魚肉炙肝米麵食進列於靈前卓子上次二行空處

初獻禮主人進詣注于卓前執注北向立執事者一人取靈座前盤盞立主人之左主人斟

酒於盞中訖反詣靈座前主人詣靈座前執

主人祭酒執事者跪進酒盞主人奠酒執事者受

前俯伏興平身退稍跪通主人以下皆跪引讀祝

祝執板立主人之後伏興平身退舉哀主人以下皆哭

項哀止引鞠躬拜興凡平身獨拜復位通亞獻禮

詣靈座前 跪 祭酒 奠酒 俯伏興拜興

凡平身若主婦行禮不跪不俯復位通終獻禮引

詣靈座前 跪 祭酒 奠酒 俯伏興拜興凡

平身 復位通侑食于第一人執注主人以下皆

出主人立於門東西向卑幼立西東向卑幼婦女

闔門執事者閉門無祝噫效祝當門北向啓門乃

門捲復位主人以下點茶執事者進茶告利成祝

於主人之利成辭神主人以下皆拜舉哀且拜鞠躬拜

興 平身 哀止 焚祝 納主 撤饌 禮畢

若路遠於所館行禮恐不能備可

畧去闔門啓門噫效告利成四節



祝文式

維○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孤  
子某敢告於神  
某考某官府君某妣某封孺人日月不居奄及初  
虞夙興夜處哀慕不寧謹以潔牲  
柔毛粢盛庶品哀薦歲事尚享

祝埋魂帛

祝取魂帛帥執事者埋於并處潔地若路遠於所  
館行之必須三虞後至家埋之今世有埋於壙中  
者說見治墓後  
實以土條下

朝夕奠

朝夕哭哀  
至哭如初

古禮三日覆墓

按三日覆墓古未之聞但是俗行之久矣亦有思  
慕之情在焉無害  
於禮從之可也

遇柔日再虞

乙丁巳辛癸為柔日前期一日陳器具饌夙興設  
蔬果酒饌質明行事○若墓遠亦於所館行之儀  
節並同初虞祝文亦同  
但改初為再為虞

遇剛日三虞

甲丙戊庚壬為剛日若墓遠途中遇剛日且缺須  
至家乃行之儀節同前○若初虞未埋魂帛至是  
祭埋之祝文改再虞  
為三虞虞事為成事

日再哭

檀弓曰卒哭曰成事是日也以  
吉祭易喪祭故此祭漸用吉禮

三虞後遇剛日卒哭前期一日陳器具饌



並同虞祭推更立酒瓶

厥明夙興設蔬果酒饌

並同虞祭推更取井花水充立酒

質明祝出主

同初

主人以下皆入哭降神主人主婦進饌初獻亞獻終

獻侑食闔門啓門辭神

儀節通序立至禮畢但同初虞條下祝文並同虞祭但改三虞為卒哭哀薦成事下云來日躋祔於顯考某官府君尙饗餘並同前○顯考亡者之考也舊禮告祖考今改為顯考者說見後祔祭下○朱子曰溫公以虞祭讀祝於主人之右卒哭讀祝於主人之左蓋得禮音

速葬不可速卒哭人有家貧或以他故不待三月而即葬者速葬宜

速虞但卒哭必俟三月蓋虞以安神非可緩者卒哭則節哀變食易寢處焉不三月則於禮為不及

自是朝夕之間哀至不哭

猶朝夕哭

主人兄弟蔬食水飲不食菜果寢席枕木

祔

朱子曰古者廟有昭穆昭常為昭穆常為穆故祔新死者於祖父之廟則為告其祖父以當遷他廟而告新死者以當入此廟之漸也愚謂今太廟之制左昭右穆與古制同則告祔當如古禮告祖品官庶人祠堂之制四龕並列一有遞遷則祔其高祖而曾祖入高祖之故室祖入曾祖之故室祔其高祖之故室空其禰之故室以俟新者當從朱子之意告禰為是故祝文改為顯考見卒哭

卒哭明日而祔卒哭之祭既撤即陳器具饌



陳器於祠堂若是祠堂狹則設於廳事或便所隨宜耐父則設父之考妣二位當中南向設亡者位在其東西向若耐母則惟設妣一位亡者一位饌每位一卓又於香案裡置一卓上盛牲俎設酒瓶玄酒瓶於階上火爐湯瓶於西階上盛新主若在他所則設二卓在西階上一盛考妣一盛新主主櫝○雜記云男子耐於主父則配女子耐於主母則不配註云有事於尊者可以及卑有事於卑者不可以及尊也

厥明夙興設蔬果酒饌

並同卒哭

質明主人以下哭於靈前

主人兄弟皆倚杖於階下入靈座前哭盡哀止○按此謂繼祖宗子之喪其世嫡當為後者主喪止○用此禮若喪主非宗子則皆以亡者繼祖之宗主此耐祭○禮註云耐於祖廟宜使尊者主之

詣祠堂奉神主出置於座

儀節

主人兄弟既於詣祠堂下皆往啓櫝祀就啓靈座前哭止

儀節

主人兄弟既於詣祠堂下皆往啓櫝祀就啓靈座前哭止

所乃捧其櫝以行至西階卓子上然後啓櫝請主就座○若非宗子就家設位以祭祭訖則除之

還奉新主入祠堂置於座

儀節

主人以下自祠舉哀 祝奉新主詣祠堂

聽事則曰詣廳主人以下哭從男由右女由左重

至哀止西階卓子上啓櫝 請新主就座視啓櫝

於所設亡者位上○若非宗子惟喪主主婦還迎



叙立祭神降神祝進饌初獻亞獻終獻侑食闔門啓  
門辭神祝奉主還故處

若喪主非宗子則宗子主祭其奉迎新主惟喪主  
及喪主婦行之序立之時宗子宗婦分立於兩階  
下喪主立宗子之右喪主婦立宗婦之左尊則少  
前卑則少後禮分三次行宗子行初獻讀祝文喪  
主行亞獻宗婦行終獻俱不讀祝文於中隨宗子  
所誦若亡者於宗子卑幼則宗子於亡者不拜新  
主還靈座時喪主哭而先行宗子亦哭送之哀盡  
則止○若宗子自為喪主則主婦行亞獻親賓行  
終獻○若喪主與宗子異居則宗子為告  
於祖就其家以紙為位而祭祭畢焚之

儀節 通序立 祭神 鞠躬拜興 凡平身 降神

引盥洗 詣香案前 跪 上香 酌酒 俯伏

拜興 凡平身 進饌 初獻禮 引詣顯考神位前

亡者 跪 祭酒 奠酒 俯伏拜興 凡平身 如母

之考 跪 祭酒 奠酒 俯伏拜興 凡平身 如母

前 餘同 通跪 主人以下皆跪 讀祝 執版立主人 主人獨拜

引鞠躬拜興 凡平身 詣先考神位前 此即亡者

後 倣 跪 祭酒 奠酒 俯伏拜興 凡平身 通跪

此 主人以下皆跪 讀祝 前主人獨拜 引鞠躬拜興 凡平身

復位 通亞獻禮 其儀一 通終獻禮 亞獻 侑食 執事

掛滿盞 主人以下俱出闔門 祝噫歆 啓門

主人以下復位 主婦點茶 告利成 祝立西階 上東面曰



利成

辭神

鞠躬拜興

凡四

平身

焚祝文

納主

祝先納考妣於龕中次納亡者神主於西階卓子上俱匣之

奉新主返靈座

主人以下哭從

舉哀

至靈座中

哀止

禮畢

若

行於廳事則改納主云奉神主返祠堂主人送至祠堂納主訖後回西階卓子上奉新主

耐父維年歲次月朔日辰孝孫某謹以潔牲柔毛

顯祖考某官處士尚饗

耐母維年歲次以下至適於並同

顯祖妣某封某氏躋耐孫婦某封某氏尚饗

維年歲次月朔至禮齊同前下云哀薦耐事於先考某官府君母曰先妣某封某氏適於

顯祖考某官府君母曰祖妣某封某氏尚饗

維年月日孝子某敢昭告於顯考某官府君日月不居奄及卒哭叩地號天五

情糜潰謹以清酌庶饌哀薦成事來日告耐於祖考某官府君尚饗

就位哀焚香 鞠躬四拜與平身 行初獻禮

執事者酌酒 跪 獻酒 獻饌 讀祝文 奠

靈曰泣血執喪孝思罔替日月不居中元甫至徒

悲逝者之如斯難報昊天之恩極號拜

靈筵特陳薄祭終身之慕無窮風木之悲何已精

爽猶生乞垂 慈格尚饗 行亞獻禮 同前 撤

俯伏與平身 鞠躬四拜與平身 焚祝文 禮畢

饌 辭神 鞠躬四拜與平身 焚祝文 禮畢

痛惟某親奄棄塵區日月流邁忽值歲除念罔極

以難酬慨音容而莫覩薄祭具陳不勝號慕



尊靈如上一乞垂歆顧 尙饗 儀節同上

考此新喪生辰祝文 尊靈前曰去年今日稱慶膝前今年今日空拜

靈筵懷思罔極抱憾終天 敬陳菲薦難盡哀言謹告

本身上辰祝文

不肖托有於今日者伊誰之力吾父母誕生乎不

肖者正此之日饑寒今我食我衣疾痛今我搔我

抑百計調護撫長成立覆育之德難酬劬勞之恩

罔極慨吾父母之不存徒追悔以何及薄祭肅陳

庸表寸臆精爽猶在乞垂鑒格伏惟 尊靈永相元吉謹告

小祥 詳吉也此日以練布為冠服又謂之練祭古

親亡之日也有故人不葬者常祭不祭詳 見大祥後若已除服者來與祭皆服素衣

前期一日主人以下陳器具饌

主人率衆丈夫洒掃滌濯主 婦率婦女滌釜鼎具祭饌

設次陳練服

丈夫婦人各設次於別所置練服於其中男子以

練服為冠去首經負版辟領衰婦人截長裙不令

曳地去腰經應服莽者改吉服服猶盡其月既日

金珠錦綉紅紫○按家禮於設次陳練服下既日

男子以練服為冠而不言冠之制又曰去首經負

版辟領衰而不言別有所製今考之韻書練漚熟

絲也意其以練熟之布為冠服故謂之練焉古人

因其所服遂以為小祥之稱雜記云三年之練冠

亦條屬右縫註謂三年練冠小祥之冠也則小祥

別有冠明矣服問云三年之喪尙功衰註謂三年

衰雜記亦云有父母之喪尙功衰也則小祥別有

後之衰升數與大功同故云功衰也則小祥別有



哀明矣又檀弓云練練衣黃裏練緣葛腰帶繩屨  
註練衣中衣之承衰者也葛腰帶用葛為腰經也  
 繩屨用麻繩為屨又喪小記曰練皆腰經杖繩屨  
 今提冠別為練其制繩武條屬右縫一如衰冠但  
 用稍寬熟布為之其服制明上衰下裳一如大功  
 衰服而布用稍寬熟布為之其服制明上衰下裳一  
 經用葛為之麻屨用麻繩為之杖用竹母杖用  
 桐如故○又按溫公書儀製男子小祥練服如古  
 及提婦人服制亦用稍寬  
 麻布為之謂稱練之名

厥明夙興設蔬果陳饌

並同 卒哭

質明祝出主主人以下入哭乃出就次易服復入哭

降神三獻侑食闔門啓門辭神

皆如卒哭之儀儀節 祝出神主 主人以下舉 哀 既人 既哭 既期 既禭 既祭 既禩 既哀 既止 就次易服畢各

具新服序立 舉哀 哀止 降神 既禩 既哀 既止 就次易服畢各  
 祝文維年月日辰 惟期 惟禭 惟祭 惟禩 惟哀 惟止 就次易服畢各  
 典夜處小心畏忌不惰其身哀慕不寧敢用潔牲  
 柔毛粢盛醴齊薦此常事伏惟  
 靈德俯鑒  
 哀忱尚饗

止朝夕哭

惟朔望未除 服者會哭

始食菜果

當祭有重喪 輕喪 重喪 輕喪 重喪 輕喪 重喪 輕喪

父母之喪將行小祥或大祥之祭適有異居期功  
 總麻之喪則待殯訖乃祭若同居之喪雖卑賤者  
 亦待葬後乃祭蓋以  
 吉齒不可相干也

或問妻喪踰期

主祭 謂大祥 禩 禩

祭朱子曰此未有及但司

家禮

喪禮



馬氏大祥小祥祭已除服者皆與祭則主祭者雖已除服亦何害於與祭乎但不純用吉服須如弔服及忌日之服可也

大祥 第二忌日也

再期而大祥 自喪至此不計閏二十五日

前期一日沐浴陳器具饌如小祥

設次陳禫服

司馬溫公曰大夫垂脚 駢紗幘頭 駢布衫布裏角帶末祥間假以出謁者婦人冠梳假髻以鶯黃青碧皂白為衣履其金珠紅繡皆不可用按說文駢淡青黑色今世無垂脚 幘頭之制擬有官者用白布裏帽白布盤領袍布帶無官者用白布巾白直領衣布帶婦人純用素衣履

告遷於祠堂

陳器如通禮朔日儀別設一卓於其東置淨水粉盞刷子筆硯於其上 **儀節** 序立

主人詣 盥洗 啓櫝 出主 參神 鞠躬四拜 祠堂前

與平身 降神 盥洗 詣香案前 跪 上香

酌酒 俯伏與拜興 凡平身 斟酒 主人執注遍

少退 主婦點茶 茶畢與主 鞠躬拜興 凡平身 主

婦復位 主人跪 皆跪 讀祝 祝跪 俯伏與拜興 凡

平身 請主 主人進奉主於卓子上執事者洗其

紙裹暫置 題主 命善書者改題始祖考妣為祖題畢 遷



主一人自捧其主遷而西虛 鞠躬拜興凡平身

復位 辭神 鞠躬拜興凡平身 焚祝 禮畢

祝文維年歲次月朔日

辰孝孫某敢昭告於

某官府君 某氏某封

某官府君 某氏某封

某官府君 某氏某封

茲以先考某官府君大祥已屆禮當遷主入廟某

官府君某氏某封親盡神主當祧某官府君某氏

某封神主改題為祖

改題為曾祖某官府君某氏某封神主

世次迭遷不勝感愴謹以酒果用伸虔告尙饗

按祝文神主止書官封稱呼而不書高會祖考妣

者是時高祖親盡會祖祖

按喪禮小記父母龜喪則先塋母而不虞祔以待

父喪畢而後祔今擬若父先死則用此告遷儀節

若父在母先死則是父為喪主惟祔於祖母之櫛

不必告遷也待父死之後然後用此儀節遷而

施祝文大祥已屆下添入及先妣某封某氏先亡

祔於祖妣於禮當

遷主入廟之上

按父亡祔母

按若父先亡已入祠堂而後母死只告先考一位

其祝文曰茲以先妣某封某氏大祥已

屆禮當祔於先考並享不勝感愴並同

厥明行事皆如小祥之儀畢祝奉主入於祠堂

儀節 序立以下至辭神並同小祥惟辭神後添

舉哀 焚祝文 祝奉新主入祠堂 主人以下

哭從至祠堂安神主於櫛 禮畢 哀止

鞠躬拜興拜興平身 禮畢

天豐



大祥除靈祝文

痛惟其親九原杳隔徒居哀經之喪莫報劬勞之德歲律兩更靈筵告撤告請神主祀於祠堂陳薄祭以告闕乞尊靈而啟格啓我後人益綿世澤尚享

撤靈座斷杖棄之屏處

久不葬者不祭孝子或有事故過期不葬其親者中門練祥日期以尸柩尚存不可行祭除服妻於夫孤孫於祖父母亦然至葬畢虞祭卒哭耐後始舉練祥二祭然須兩亥行之不可同在一時如此月練祭則次月祥祭自期以下者皆如制除之猶必收藏其服至葬時服之以送及虞而除

奉遷主埋於墓側

補祥祭後陳器具饌如朔日之儀用卓子陳廳事上質明主人奉安親盡之主於卓子上祭畢執事者用盤盛主捧之主人自送至墓側埋之而回儀節序立參神鞠躬四拜興平身降神盥洗詣香案前跪上香酌酒俯伏興平身主人斟酒畢主婦點茶畢並立鞠躬二拜興平身主婦復位跪讀祝俯伏興二拜興平身復位辭神鞠躬四拜興平身焚祝文送主埋主視文維年歲次月朔日辰孝立孫某敢昭告於五世祖考某官府君姓某氏某封古人制禮祀止四代心雖無窮分則有限神主當祧不勝感愴謹以果酒百拜告辭尚饗



素服如弔服但改其祝辭不必言為子而祭也

禫 澹澹平安之意祭名也

大祥之後中月而禫  
中月間一月也自喪至此不計閏二十七月新補三年之喪天下之通喪何以二十七箇月從吉周氏曰謂周喪制將死比生所以定二十七箇月如人於子年十二月三日生至丑年正月一日便是兩歲至十二月三日方是周年便稱所生兒二歲實數止十三箇月為二歲也如人於子年十二月三日死則丑年正月一日是經二年也至十二月三日為之初周是死十三箇月為小祥至寅年正月一日經三歲至三月三日為大祥實二十五箇月服除而猶服兩月者是未盡孝子之義故服二十七箇月也孔子曰喪不過三年此之謂也

前一月下旬十日

設卓子於祠堂門外置香儀節  
儀節主人具素服於祠堂門外西向兄弟次之子孫炷香薰玆  
主人將環玆香煙上薰祝辭曰某將以又次之  
日祇薦禫事於先卜玆擲玆於盤以一俯一仰為考某官府君尚享卜玆吉不吉卜中旬又卜不吉卜下句又不吉用詣先考神位前鞠躬拜興  
凡平身  
身跪焚香告辭曰孝子某將以來月某日祇薦神事於先考某官府君卜既俯伏興平身復位  
凡在位者皆拜鞠躬拜興得吉敢告  
禮畢

前期一日沐浴設位陳器具饌



設神位於靈座故處餘如大

厥明行事皆如大祥之儀

儀節主人以下俱素服詣祠堂焚香跪告  
 辭曰孝子某將祇薦禫事敢請先考神主出就正  
 寢俯伏興拜興拜興拜興拜興奉主就位於西階  
 好出主視於序立通舉哀就位於西階  
 盥洗以至辭神燭禱躬四拜興  
 哀止焚祝文送主從以納主禮畢  
 祝文維年歲次月朔日辰孤子某謹以清酌庶饈  
 祈薦禫事於顯考某官府君神主曰切念嚴君  
 奄棄塵世罔極難酬哀慕不已衰服三年恪遵禮  
 制痛今日以免喪備菲儀而告祭風木之懷莫言  
 盡意伏乞鑒歆永垂福庇尚享

始飲酒食肉而復寢

此條舊在大祥下今移此按禮中月而禫禫而飲  
 酒始飲酒者先飯醴酒始食肉者先食乾肉又大  
 祥居復寢禫而床由是觀之則禫滿未可以食肉  
 飲酒惟飲醴食脯而已又况大祥乎今擬禫後始  
 飲淡酒食乾肉大祥後雖復寢  
 至是乃臥床庶幾得禮之意

改葬

家禮無改葬今采集禮補入○疏曰墳墓以他故或崩壞改設之如葬時也

將改葬先擇地之可葬者

治棺制服子為父妻為夫總麻餘皆

素服具歛床布絞衾衣俱如大治葬具大舉竹格  
 布巾類擇日開塋域祠土地遂穿壙作灰隔皆

如始葬之儀

祠土地



儀節

行禮者以士人主之告者吉服告

就位

鞠躬拜興凡平身

跪

上香

斟酒

執事者一人取盞東向跪告者斟酒反

注 酌酒

取盞頃少許於神位前

獻酒

復斟酒置

俯伏興

少退

讀祝

祝執板跪於告者之左而讀之

復位

鞠躬拜興凡平身

焚祝文

禮畢

祝文維幾年歲次干支某月朔日干支某官姓名敢昭告於土地之神今為某親某官姓名宅兆不利將改葬於此神其保佑無後艱謹以清酌脯醢祇薦於神尚饗

前期一日告於祠堂

儀節男左女右啓橫出主出所當遷葬之主祭神衆拜鞠躬四拜興平身降神主人盥洗詣

香案前

跪

上香酌酒盞傾茅沙上俯伏入

拜興

拜興

平身

主人

斟酒

主婦點茶罪二人

主人

以下皆跪告辭曰茲以其考妣體魄非其

地恐有意外之患驚動先靈不勝憂懼謹卜以是

拜興

拜興

平身

復位

辭神衆

拜興

拜興

平身

納主

禮畢

執事者於舊墓所張白布幙

開戶向南為男女位次

厥明內外諸親皆至各就次主人服緦麻餘皆素服

男子於墓東西向婦人墓西為位哭盡哀

東向俱北上婦女蔽以布幙為位哭盡哀

祝祠土地祝文雖謂前茲有其親某官宅茲地

於神其

佑之尚饗

家禮自注

七



啓墓

儀節

序立

舉哀

哀止

鞠躬

拜興

拜興

身詣

諸墓前

跪

焚香

酌酒

奠酒

俯

伏興

拜興

拜興

平身

復位

祝

噫嘻

告辭

曰某官某人

葬於茲地

歲月既久

體魄不寧

祝

今將改葬

鞠躬

拜興

拜興

平身

哀止

禮畢

改遷

壙起壙昭告

告殯

哀止

禮畢

某親之

柩痛惟其親

杳隔重泉

地位不吉

寸心懸

懸用上

吉兆其山之

原茲辰啓

柩特

陳告

聞明當遷

柩靈其安

恬謹告

役者開墳

俟開墳訖

內外

役者舉棺

出置於幙

下席

上

男女俱哭

從於西

祝以功

布拭棺

覆以衾

增啓

棺告語

尊靈

遐棄原塋

某處地

席下

平心切

茶茗

茲卜宅

兆某處之

原謹奉

靈柩特

申安厝

泣血告

聞伏惟

歆顧載道

安居勿驚

勿怖謹告

祝設奠於

柩前

用桌子上

置酒盞

酒注香

儀節

主人以下

鞠躬

二拜興

平身

詣香案

前

跪

焚香

酌酒

奠酒

俯伏

興拜興

平身

役者昇

新柩於

幙門外

南向

遂詣

幕所

以綿衾

垂其裔

於外

執事者

設歛床

於新柩

之西

床上

施薦

褥褥上

被被上

加衣如

不

執事者

開棺

舉尸

置於

歛床

遂歛

易棺則

不設床

如大歛

之儀

儀節

侍者洗手

昇尸置於歛床

安於布紋上

之結絞

先結直者

入棺

子孫婦女共

後結橫者

舉尸置棺中

收衾

收綿衾



垂蓋棺 召匠加 訖 仍覆以衾 主人主婦 憑哭盡哀 撤去舊奠

遷柩舉輦 祝告 今日遷柩就輦敢告乃設奠 如常儀

儀節 就位 舉哀 祝盥洗 焚香 斟酒 跪

告辭曰 靈輻載駕 往即新宅 俯伏興平身 鞠躬三拜興平身

發引 上加 竹格 男女哭從如始葬發引之儀未至執事者

先設靈幄靈座 在墓南西南 向有椅桌 為男女位次 男左女右 婦人蔽以

行柩至 執事者先布席於壙南 柩至脫載置席上北首 主人男女各就位哭

相向而哭

乃窆

儀節 橫杠執事者先用水杠橫灰隔上主人輓 哭 下棺 加灰隔內外蓋實以土一如始窆儀

祠土地 墓左 儀節如常儀

祝文 前 嚮 同 今 為 某 官 建 茲 宅 兆 神 其 后

既葬就幙所靈座前行虞祭 如初 奠儀

儀節 序立 舉哀 哀止 降神 盥洗 詣 香案前 跪 上 酌酒 俯伏興拜興

平身 復位 進饌 初獻禮 祭酒 復位 奠酒 亞 讀祝 俯伏興 鞠躬 二拜興平身 復位 亞

獻禮 祭酒 奠酒 俯伏興 二拜興平身 終 獻禮 祭酒 奠酒 俯伏興 二拜興平身 焚

祝文 維 年 歲 次 月 朔 日 辰 某 親 某 敢 昭 告 於 某 親 某 官 府 君 新 改 幽 宅 禮 畢 終 虞 夙 夜 靡 寧 啼 號 罔 極 謹 以 清 酌 庶 饗 祈 薦 虞 事 尙 饗



祭畢撤靈座主人以下出就別所釋總麻服素服而還

告於祠堂

儀節 燭前 翻 孝孫某今以其親某官體魂托非其地已於今月某日改葬於其所事畢敢告 辭 並 返葬儀 或游或仕千里之外子幼妻穉因葬其地今有力返葬故鄉不忘本也

出外死者初終至哭奠其儀節皆如前 詳見前 製喪

具 入棺後即作大輦竹格功布及 告啓期 既擇定行 兩具其餘明器等物至家始備 期 預先告 於死者之僚友 及素相往來者

啓行前一日因朝奠以遷柩告

儀節 就位哭祝盥洗 焚香 斟酒 跪 告 辭曰今擇以某日遷柩就舉將還故鄉敢告俯伏

與平身主人以下哭 拜四拜興 禮畢 若即日啓行不用此若在官

親 如前 陳器 故者宜如前陳器行至水次

或十里長 亭方歛之

厥明因朝奠告以遷柩就舉

儀節 是日清晨役夫 納大輦於庭 脫杠上 就位 各具 祝盥

洗 焚香 斟酒 跪 告辭曰今日遷柩就舉

敢告 俯伏興平身 主人以下 撤靈座 遷柩舉 夫役

齊用手舉柩底以遷之既就乃載柩於輦施 扇加楔以維之用極牢實並備油單包裹 主人



視載 主人從柩哭降視其載柩於輦

發引 男左女右隨柩後行陸行至無人處乃乘馬舟行則至水次登舟

設奠 登舟則設靈座置銘旌朝夕哭奠如儀陸行則途次遇食時上奠

迎柩 未至家前一日預遣人報知在家者急於去家其服至十里便處設幄具奠以待至日五服之人各服幄次哭

其服至幄次哭

迎柩至暫駐壙 **儀節** 就位 有服者以服為序次 舉哀 祝

盥洗 焚香 斟酒 跪 告辭曰今靈輜遠歸

將至家親屬來迎敢告俯伏興平身 拜興 凡二

主人以下男女步哭從 男左女右隨柩後行如儀

柩至家

若死者乃宗子或尊屬則由中門以入安柩於中堂若非宗子尊屬各隨便門而入安於其所居若居城中門禁不許入者則先設次於郭外便安之處○按世俗出喪多不由門往往別折墻壁以出有旅殯者多拘於忌諱雖宗子尊屬亦不許由中門以入安於堂中吁生時所出入居處之處其死也乃不容其居孝子之心安平

**儀節** 就位 有服者各服其服哭 祝 盥洗 焚香 斟酒

跪 告辭曰靈輜遠歸至家敢告俯伏興平身

舉哀 拜興 凡四

相弔 卑者皆向尊者前相向跪哭如成服儀



受弔 如奔喪儀

自後朝夕哭奠 治喪 發引 虞祔儀節皆如常

儀

重刻丘文莊家禮儀節卷之七 終

重刻丘文莊家禮儀節卷之八

祭禮

祭統曰凡治人之道莫急于禮禮有五經莫重於祭。祭之猶言察也。察者至也。言人事至於神也。

四時祭

吳徵曰天道三月一小變而為一時一歲有四時故君子之祭取法於天道而一時一祭也。司馬溫公曰王制大夫士有田則祭無田則薦。朱子曰有牲曰祭無牲曰薦大夫牲用羔士牲特豚猪也。世人無常牲春薦韭以卵夏薦麥以魚秋薦黍以豚冬薦稻以鴈取其物之相宜凡庶饘不踰牲若祭以羊則不以牛為羞也。今人鮮用牲唯設庶饘而已。

時祭用仲月前旬十日



孟月下旬擇仲月三旬各一日或丁或亥是日設

香案於祠堂中門外向西設香爐香盒環琬盤

儀節 堂中門外西向序立 立其後重行西向北上

主人立焚香 薰琬於 祝辭曰 歲事適其祖考尚饗

用筮 吉則用下旬 不 是日既吉則開中門主人以下皆轉於北門立如

鞠躬拜興 二 平身 主人詣香案前 跪 焚告 俯

伏興拜興 二 平身 用子弟一人為祝執 告祭期

祝曰 孝孫某將以來月某日祈薦 俯伏興拜興 二 凡

平身 復位 主人鞠躬拜興 二 平身 祝闔門畢主人

向立執事者立於 執事者訓戒 祝立至 曰孝孫某

門西東面北上 將以來月某日祇薦歲事於祖考有司備 執事者

曰諾 乃退 按朱子曰卜日無定慮有不虔司馬

先於前一月主人 詣祠堂告祭期

具脩

今人家貧富不同不能皆立祠堂置祭田備祭器

具牲醴粢盛等物臨時措辦實難况禮久廢行者

頗少不人人能也苟非先事備物致用講明演習

則其臨時失誤也必多矣今擬合用之器合備之

期置辦賃借免請庶不至失誤 合用之器 卓子正位每位二張 附位隨用亦可

合用之器 卓子正位每位二張 附位隨用亦可

家禮義節 卷八



其餘雜用者隨備 碟子每卓二十個 又量用少

者以盛盥醋之類 湯碗量多少用 爵每主三

樽無則以鍾子代之 受胙盤 蓋兩耐位用 酒注

瓶筋 茶 盃 牲盤有大牲則用之 盛饌者 湯

門則用之 香案 香爐并匙 有臺架 燭臺 無

合備之物 牲或羊或豕或雞鶩鴨 禮酒無則用

米粉 醢 茶 楮錢 魚 醬 醋 鹽 麩

合用之人 禮生 祝讀 執事者 按書儀祭禮

擬用引贊一人通贊一人擇子弟或親朋能者為

禮之先期演習庶行 禮之際不至差矣

前期三日齋戒

主人帥眾丈夫致齋於外 主婦帥眾婦女致齋於

內沐浴更衣不飲酒不茹葷不弔喪問病聽樂凡

凶穢之事皆不得與 祭統曰及時將祭君子乃

齋散齋七日以定之 致齋三日以齊之又曰君致

齋於外夫人致齋於內 按此雖諸侯之禮由是推

之則士庶之家亦然可知矣 祭義註云致齋於

內所以慎其心思其居處之類是已 散

齋於外所以防其物不飲酒之類是已

前一日設位

主人帥眾丈夫及執事者 洒掃正寢洗拭椅桌設

高祖考妣位於堂之中 東會祖考妣位於堂之中

西祖考妣位於高祖東考妣位於會祖 西俱考左

妣右世各為位不相連屬 每位則二椅一桌而合

之桌下置茅沙耐位 兩序相向尊居東











從前導請親奉王就位  
夫人珠袴冠  
歸奉若於  
祠堂行禮至日清晨主人以下盛服各盥洗捲簾  
開櫝露王主人主婦降階入  
位序立皆如祠堂朔旦之儀

祭神降神進饌初獻亞獻終獻甫食闔門啓門受胙  
辭神納王

儀節 通序立 主人以下序 祭神 鞠躬拜興 凡平

身 降神 執事者開酒 引盥洗 詣香案前 跪

上香 酌酒 子第一一人跪於主人之左進盤盞主  
人受之一人跪於主人之右執注斟

酒於盞斟畢二人俱起主人左 俯伏興拜興 凡平  
手執盤右手執盞盞領茅沙上

身 復位 通進饌 主人升主婦從執事者一人以  
盤盛魚肉一人以盤盛米飯食

一人以盤奉羹飯主人主婦 初獻禮 主人升執事  
逐一自進子弟進耐位畢 衆注酒於盞

每位各一人捧盞 引詣高祖 考神位前 跪 祭  
從之亞獻終獻同 執事者受之置 祭酒 又傾少許

酒 傾少許於 奠酒 高祖考主前 祭酒 於茅沙上  
茅沙上 奠酒 執事者受之置 俯伏興平身 詣曾祖 考神

奠酒 執事者受之置 俯伏興平身 詣曾祖 考神  
高祖妣主前 奠酒 祭酒 奠酒 如高祖 考妣儀

位前 跪 祭酒 奠酒 祭酒 奠酒 如高祖 考妣儀

俯伏興平身 詣祖 考神位前 跪 祭酒 奠  
妣考 神位前 跪 祭酒 奠

酒 祭酒 奠酒 如會祖 俯伏興平身 詣考妣  
考妣儀 奠酒 祭酒 奠酒 如祖 考妣

神位前 跪 祭酒 奠酒 祭酒 奠酒 如祖 考妣  
儀 俯伏興平身 引詣讀祝位 跪 通主人以下皆



跪 讀祝 祝取版跪主人 俯伏興拜興 凡 平身 引

復位 通 分獻 兄弟之長者 奉饌 執事者以盤盛肝

奠之卑幼進耐位○每一獻畢執 亞獻禮 引 盥洗

事者以他器撤酒及饌置盞故處 詣會祖 考

主人再行則 詣高祖 考 神位前 如初獻

神位前 如初獻 詣祖 考 神位前 如初獻 詣考妣神

位前 如初獻 復位 通 分獻 獻酒於 奉饌 主人亞獻

長者逐位進炙肉若主人或其 終獻禮 引 詣高祖

兄弟之長者行則次長者進之 神位前 禮如 詣祖 考 神

考 神位前 禮如 詣會祖 考 神位前 禮如 復位 通 分獻 奉

位前 饌 如亞 伯食 主人執 復位 通 主人以下皆出 闕

鞠躬拜興 凡 平身 復位 通 主人以下皆出 闕

門無門則垂簾幕男左 祝噫欬 祝當門北向 啓門

女右俱少休食傾 獻茶 主人主婦進茶於四

主人以下各復位 獻茶 主人主婦進茶於四

分耐 飲福受胙 引 詣飲福位 執事者設席於香案

位 跪 祝取酒盞於高祖前詣 受酒 祝以盞 祭酒 傾於

地 啐酒 畧嘗少許祝取匙杪諸位之飯 通 嘏辭曰

祖考命工祝承致多福無疆於汝孝孫來汝孝孫

使汝受祿於天宜稼於田眉壽永年勿替引之 主人



置酒席前地上引俯伏與拜興凡平身跪受胙祝以

主人受飯嘗之實卒飲取所置酒卒飲之以

於左袂掛袂於季指俯伏與拜興凡平身主人退立於東階上西通告

利成祝利成在位者鞠躬拜興凡平身主人復

位通辭神 鞠躬拜興凡平身 焚祝文祝者揭

文替於中庭執事者積楮送主主人主婦皆拜奉

錢焚之主人移身視焚納撤饌 禮畢噫歎利成解見

按獻禮儀節不盡用家禮本註蓋祭用

溫公曰右之祭者不知神之所在故灌用鬱鬯臭

陰達於淵泉蕭合黍稷臭陽達於牆屋所以廣求

神也今此禮既難行於士民之家故但焚香酌酒

以代之。邠特牲注云蕭蒿草也取蒿及牲之脂

管合黍稷而燒之使其氣旁達於墻屋之間是以

氣而求陰陽也此雖諸侯之禮而後世焚香祭酒

實取此義。或問酌酒少傾盡傾馮氏曰香案前

茅汝乃降神之茅汝酒當傾盡逐位前茅汝乃主

人代神祭者酒宜少傾蓋首者飲食必祭今以鬼

神自不能祭故代之也或問束茅聚汝是聚汝於

地擁住茅束否曰然曰用茅何義也曰程子曰右

者灌以降神故用茅縮酌邠特牲註云縮酌用茅

謂醴濁用茅以涉之也曰今俗用茅三束盤載以

酌何歟曰程子謂降神酌酒必澆於地家禮亦同

但與代祭澆酒多寡不同耳未聞用盤也至劉璋



三祭於茅束上三祭者滴三滴酒於茅上非三束  
茅也豈誤其數與近見他書每位一獻用酒三盞  
者尤非也。問既奠之酒何以置之程子曰奠酒  
則安置在此既獻則撤去今人以澆在地甚非也  
○按飲福受胙之禮久已不行今但以  
祭餘酒饌命親屬長幼分飲之可也

祝文式

維○。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  
玄孫某官姓名若傑介子某執其常事  
敢昭告於

顯高祖考某官府君

顯高祖妣某封某氏

顯曾祖考某官府君

顯曾祖妣某封某氏

顯祖考某官府君

顯祖妣某封某氏

歲序流易時維仲春絳履追感歲時不勝永慕謹  
以繫牲茶盛饌品祇薦歲事以某親某官附食

尚饗云歲律懸樹○  
四代各一祝文今併省之以從簡便按家禮

撤

主婦還監撤酒之在盞及注他器者皆入於瓶緘  
封之所謂福酒果蔬肉食並傳於燕器主婦監滌

祭器而

藏之

餼

是日主人監分祭胙遣一人分胙於親友一以餼  
親屬一以餼禮生子弟為之則不分如胙餘不足

則益以  
他酒肉

儀節

祭畢主人主婦於堂中生  
南向有尊長則依序立

序立

諸子諸婦並  
為一列男左

女右立

鞠躬拜興拜興拜興拜興拜興平身

長者一人  
奉酒盞

詣尊座前

當兩跪若子姪則坐受  
席間之弟則起而立

祝辭曰祝事既



成祖考嘉享伏惟尊親備膺五福保族宜家

祝畢以蓋

授執事者置於尊者之前俯伏興平身復位

與衆男皆拜鞠躬拜興

拜興拜興拜興平身 告諭 主人曰祝事既成五

福之慶與女曹共之 畢鞠躬拜興拜興拜興

平身 禮畢 然後衆丈夫餽於外衆婦女餽於內如世俗儀謝禮生 宗子帥衆

男子而拜謝禮生禮生亦答拜仍以祭餘設席待

之如常儀若子弟自為禮生則不必用此禮也

朱子曰夫祭有餽餽者乃祭之末也不可不知也

是故古之人有言曰善終者如始餽之禮是已

劉葵曰祭畢而餽餘是祭之終事也必謹夫餽之

禮者慎始慎終也楊氏復曰司馬公書儀曰禮

祭祀既畢兄弟及畢迭相戲酬有無筭爵乃所以

和其接會使之交思定好優勸之令亦取此儀

凡祭主當盡愛敬之誠而已貧則稱家之有無若

有疾則量助力而行之財力可及者自當如儀

王氏曰薦享之味貴乎新潔稱家有無太豐則近

乎僭侈太儉則近乎迫隘皆君子所不取惟豐儉

適中可以常守禮有力則或一羊或一豕前期一

日宰之如儀致祭無力則庶饘否則市肆售之亦

可人之貧富不同富者易為貧者難辦若必拘牲

牢品物必因此廢孝祀之禮甚不可也切不可厚

自奉而薄其祖考戒之戒之

當祭遭喪

按新死者固朔奠薦新矣然祭禮月朔則告廟有

新則薦廟與凡俗節有祭四時有祭吉凶相襲無

乃有不可者朱子曰薦新告朔未莖可廢既莖可



非非帛喪所可行而俗節惟曾同一獻不讀祝不受非也又曰喪三年不祭者以有人居喪哀麻之不以不釋於身哭泣之聲不絕於口其出入起居言飲食皆與平日絕異故宗廟之祭踞廢而幽明之間而無憾焉今人若喪與古人異卒哭之後遂墨其衰凡出入起居言語飲食與平日所為皆不廢也而獨廢此一事恐有未安竊謂欲處此義者但當自省所以居喪之禮果能始終一一合於典禮即廢祭無可疑若他時不免墨衰出入或其他未合禮者尚多即卒哭之前不得已準禮自廢卒哭之後可以畧倣左傳杜預之說遇四時祭日以衰服持祭於几筵以墨衰常祀於宗廟可也元旦之祭朝廷於元旦行太廟賀禮而孟春時享亦於別日行之今擬有官者以次日行事初祖惟繼姑祖之宗得祭。或問朱子以始祖之也祭後來覺得似僭不為儀節

冬至祭始祖

程子曰此厥初生民之祖也冬至一陽生故象其類而祭之

前期三日齋戒

如前時祭之儀

前期一日設位

主人衆丈夫深衣帥執事者洒掃祠堂滌濯器具設神位於堂中間北壁下設屏風於後食床於前

陳器

設火爐於堂中設炊烹之具於東階下盥東炙具在其南束茅以下並同時祭主婦衆婦女背子帥執事者滌濯祭器潔釜鼎具果楪六盤三孟六小盤三盞盤匙筋各二脂盤一酒注盃酒盤盞一受胖盤匙一。按此本合用右祭器今恐私家或不能辨且用今器以從簡便神位用蒲薦加草席皆



有緣或用紫褥皆長五尺濶二尺有半屏風如梳  
屏之制足以圍席三面席床以版為面長五尺濶  
三尺餘四圍亦以版高一尺二  
寸二寸之下乃施版面皆黑漆

具饌

哺時殺牲主人觀割毛血為二盤首心肝肺為一  
盤脂襍以蒿為一盤皆腸之左解不用右解前足  
為三段脅為三條后足為三段去近竅一節不用  
凡十一體飯米一孟置於一盤蔬菜果各六品切  
肝一小盤切肉一小盤。國語曰毛以示  
物血以告殺接誠拔取以獻其為齊敬也

厥明夙興設蔬果酒饌

主人深衣帥執事者設玄酒甌及酒甌於架上酒  
注酌酒盤盞受胙盤匙各一於東階卓子上祝  
及脂盤於西階卓子上匙筋各一於西階卓子上  
東西相去二尺五寸盤盞各一於西階卓子上  
床南端疏在其北毛血腥盤肝肉等皆陳於階下  
饌床上米實階下炊具中十一體實烹具中以火  
爨而熟之盤一  
孟六置食床上

質明盛服就位如時禮儀

降神參神

主人盥升奉脂盤詣堂中爐前跪告曰孝孫某今  
以冬至有事於皇始祖考皇始祖妣敢請尊靈降  
居神位恭伸奠獻遂燎脂於爐炭上俯伏興少  
退立再拜執事者開酒主人跪酌如時祭之儀

進饌

主人升詣神位前執事者奉毛血腥肉以進主人  
受設之於疏北西上執事者出熟肉置於盤奉以  
進主人受設之腥盤之東執事者以孟二盛餽又  
孟二盛太羹肉汁不和者又孟二盛鉶羹肉汁和



以菜者奉以進主人受設之飯在盛西  
太羹在盛東鉶羹在大羹東皆降復位

初獻

如時祭之儀但主人既俯伏與兄弟炙肝加鹽實  
於小盤以從祝辭曰維年歲月朔日孝孫姓名敢  
昭告於皇初祖考皇初祖妣今以仲冬陽至之始  
追惟報本禮不敢忘謹以潔牲柔毛粢盛醴齊祈  
薦歲事  
尚享

亞獻

如時祭之儀但衆  
婦炙肉加鹽以從

終獻

如時祭  
及上儀

侑食闔門啓門受胙辭神撤餽

祭之儀

增冬一至祭祖墓祝文  
第幾世孫某等敬昭告於

始祖考某官府君始祖妣某封孺人墓前日今以  
冬至一陽之始追惟報本禮不敢忘瞻掃  
封塋曷勝感愴謹以清酌  
之儀祇薦歲事尚享謹告

先祖

繼始祖高祖之宗得祭繼始祖之宗則自初祖而  
下繼高祖之宗則自先祖而下。按冬至祭始祖  
立春祭先祖程子說也朱子作家禮多取温公而  
此二祭則用程氏焉楊氏謂朱子初年亦嘗行之  
後覺其似僭不敢祭然朱子於小學書亦既載程  
子斯言借曰家禮未成之書而小學則已成矣而  
不刪去之必有其說語錄又有始祖之祭似禘先  
祖之祭似禘之說考禮禘為王者之祭禘則諸侯  
亦得行也則禘比禘為小矣朱子他日答或人書  
論禘及遷有取橫渠喪畢禘祭太廟祭畢還主迭  
遷之說則亦不以禘為非由是觀之則先祖之祭  
似亦可行今擬人家同居止四代者固不必行此



祭其有合族以居累世共嬰生者同居而食死者  
異席而祭恐難以萃合人心於孝享之義宜於立  
春之日中設先祖考妣位於中堂自先而下考左  
妣右分爲兩列每年一行庶幾累世不分者得以  
萃聚群心總攝衆志  
敬宗睦族於悠久云

### 立春祭先祖

程子曰初祖以下高祖以上之祖也立春生物之  
始故象其類而祭之。按家禮引程子謂祭初祖  
以下高祖也今擬併高會祖考祭之所以然者蓋專  
不復與也今擬併高會祖考祭之所以然者蓋專  
爲合族以居者設也凡其子姓在序拜奔走之列  
者其祖考皆在焉不分近遠親疎皆合享於一堂  
合祭死者所以  
萃聚生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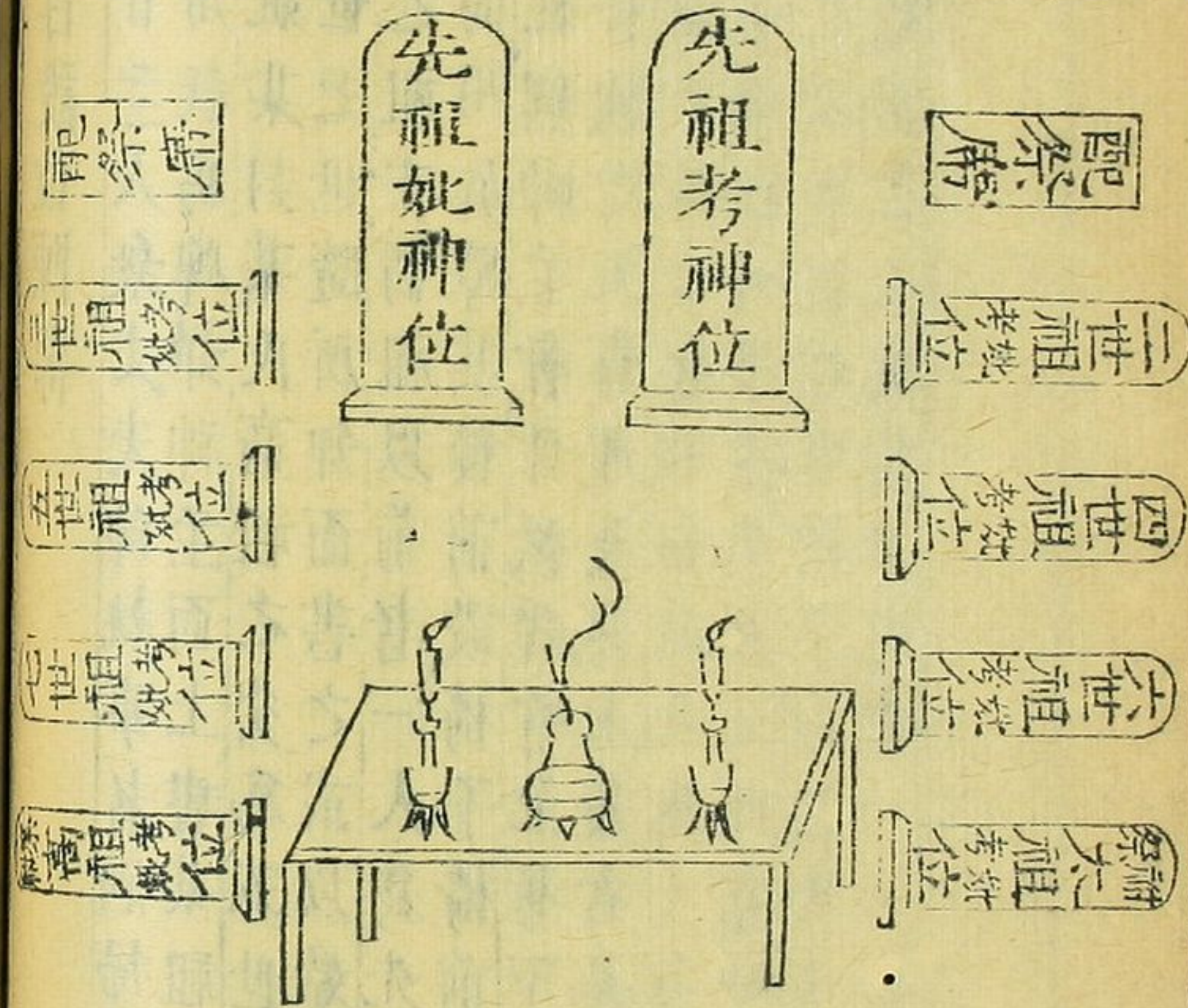
前三日齋戒如祭初

### 前一日設位陳器

是日三人衆丈夫帥執事者洒掃中堂設神位其  
中用紙爲牌如神主面上書某祖考某官府君某  
祖妣某封某氏高祖之父爲五世祖推而上之爲  
六世七世隨所知而書之或以始遷之祖或以起  
家之祖在高祖以前者一人爲先祖設其位當  
南向用屏障其後前設椅子椅前設卓子其餘祖  
考妣無神主者作紙牌有主者至祭時請主凡同  
居合族之人有服及親未盡者是日皆合祭分爲  
兩列左昭右穆相向以北爲上每考妣前設一卓  
或多則每列各設長卓又於當中設一卓於香案  
之北近裏盛牲俎牲卓南設香案香案前列  
炭爐酒架火爐盥盆之類一一如時祭之儀



立春祭先祖圖



陳器

先祖前卓子上陳設如時祭儀其餘兩列考妣共  
為一位每位酒盞一匙筋各二盞醋碟各二飯羹  
碗各二脯醢菜蔬碟共四魚肉  
碟各四果品碟各四牲肉盤一

具饌

晡時殺生主人先請省牲所省牲殺訖親割毛血  
為一盤首心為一盤肝肺為一盤脂雜以乾蒿末  
為一盤無蒿用香末代之切肝兩小盤切肺兩小  
盤又用肉汁不和者為太羹肉汁和以菜為羹羹  
皆用梳盛皆不煑熟牲全設盛以大盤按家禮本  
註牲體去左肝不用右肝分爲十一體蓋用古禮  
也然家禮於祭器既用今器以從簡便則於此等  
處不必拘古似亦無害今國朝祭祀牲體於正祭  
皆全用其於酬祭拜每  
逐位分設今擬從之



省牲

**儀節**

主人帥眾丈夫

詣省牲所

殺

省牲

省牲畢

厥明夙興設蔬果酒饌

主人帥執事者設玄酒瓶及酒瓶於架上酒注酌酒盤盞受昨盤是飭各一於東階卓子上視版及脂盤於西階卓子上毛血腥盤切胛肉皆陳於階下床上補主人將祭先詣祠堂請主詣香案前跪上香告爵口孫某茲以立春合祭先祖於正寢敢請高會祖考妣同伸奠獻告畢主人以盤盛神主捧至中堂各隨次序列其他神主在別室者皆倣此告辭各隨所稱

質明盛服就位降神祭神進饌初獻亞獻終獻侑食

闔門啓門受昨辭神

**儀節**

通贊序立

主人以下凡同族者皆

降神

引贊

**盥洗**

詣香案前

跪上香再上香三上香

告

**辭曰**

孝孫某今以立春有事於先祖考某官府君先祖妣某封某氏敢請尊靈降居神位恭伸

**奠燎脂**

主人以脂燎於爐炭上火退立

俯伏興拜

復位

詣酒尊所

執事者酌酒

詣香案前

跪

酌酒

如時祭儀

俯伏興拜

凡

平身

復位

通

祭神

主人以下皆拜鞠躬拜

興平身

進饌

引

詣先祖考妣神位前

進毛血

進腥肉

執事者奉毛血腥肉盤主

進熟肉

執事者奉

熟肉盤主人受之

進飯

執事者以飯奉進主

進太

設之於腥盤東

設之於腥盤東

設酒盞西



羹設在進劔羹設在太復位通初獻禮引詣先祖

考妣神位前 跪 祭酒 奠酒 祭酒 奠酒

俯伏興拜凡平身 進肝兄弟奉肝兩小詣讀

祝位 跪通主人以下皆跪 讀祝祝取放於主人俯伏興

拜凡平身引復位通分獻兄弟之長者分獻兩列

於盞亞獻禮引盥洗引有行禮者則贊此 詣先祖考妣神位

前 跪 祭酒 奠酒 祭酒 奠酒 俯伏興

拜凡平身 進炙肉 復位通分獻如初終獻禮

引盥洗者則贊此詣先祖考妣神位前跪 祭

酒 奠酒 祭酒 奠酒 俯伏興拜凡平身

進炙肉 復位通分獻如亞侑食主人執注遍

滿主婦遍補匙飯中鞠躬興拜凡平身 復位

主人以下皆出 闔門無門則垂簾幙男左祝噫

飲祝當門北向啓門 主人以下各復位 獻茶

主婦進茶於先祖飲福受胙 詣飲福位 跪

嘏辭曰與時飲福酒 受胙 鞠躬拜興凡平身

主人起立於東階上告利成祝立於西階上復位 鞠

躬拜興凡平身通辭神 鞠躬拜興凡平身 焚



祝文併取牌送主 撤饌 禮畢

撤饌並同

祝文維○○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第幾世孫某等敢昭告於

先祖考某官某號先祖妣某封某氏孺人今以立春生物之始追維報本禮不敢忘謹以潔牲醴齊

案盛歲品祇薦歲事二世祖考某官府君二世祖妣某封孺人如

祗竊竊凡我宗親尚饗咸茲合食

禩

父廟曰禩禩也凡為子皆得祭支子不得祭

季秋祭禩程子曰季秋成物之始亦象其類而祭之

前一月下旬卜日若不卜則擇日於收成之後祭之

前三日齋戒一日設位陳器止合兩卓香案以下皆同

具饌止設二位若母存止設一位

厥明夙興設蔬果酒饌如時祭之儀

質明盛服詣祠堂奉神主出就正寢如時祭於正寢之儀

儀節主人詣祠堂考妣櫝前 跪 焚香 告辭

曰孝子某今以季秋成物之始有事於考某官府君妣某封某氏敢請神主出就正寢恭仰奠獻

俯伏興執事者以盤盛主主人前導眾親從之至正寢主人奉考主主婦奉妣主於座

祭神降神進饌初獻亞獻終獻侑食闔門啓門受胙



辭神納主撤餽

**儀節**序立主人主婦及弟婦子姪凡禰所出者皆在祭神 鞠躬拜興

凡 四 平身 降神 盥洗 詣香案前 跪 上香

酌酒以下旁注皆與時祭同 俯伏拜興凡 平身 進饌

初獻禮 詣考妣神位前 跪 祭酒 奠酒

祭酒 奠酒 俯伏興平身 詣讀祝位 跪主人

以下皆跪 讀祝 俯伏興 鞠躬拜興凡 平身 復位

奉饌 亞獻禮 盥洗 詣考妣神位前 跪

祭酒 奠酒 祭酒 奠酒 俯伏興平身

復位 奉饌 終獻禮 盥洗 詣考妣神位前

跪 祭酒 奠酒 祭酒 奠酒 俯伏興平

身 奉饌 侑食 鞠躬拜興凡 平身 復位

闔門 祝噫歆 啓門 主人以下復位 獻茶

飲福 受胙 詣飲福位 跪 嘏辭曰與時祭同

但去飲福酒 受胙 鞠躬拜興凡 平身主人起立於東

階上告利成祝立於西階上 復位 鞠躬拜興凡

平身 辭神 鞠躬拜興凡 平身 焚祝文 送

主 撤饌 禮畢



撤餽 止會食而

祝文維年歲次月朔日辰孝子某敢昭告於  
顯考某官府君顯妣某封某氏今以季秋成物之  
始感時追慕昊天罔極願並

按古禮禴之祭支子不得行蓋謂季秋成物之始  
也若夫兄弟異居者正祭雖不敢行而時節奉鮮  
之獻行之恐亦無害

忌日 忌日親之  
死日也

祭義曰君子有終身之喪忌日之謂也忌日不用  
非不祥也言此日志有所至而不敢盡其私也○  
或有問於張橫渠曰忌日有薦可乎曰在  
古則無之今時有之於人情自亦不害

前一日齋戒設位陳器具饌

止設一位卓如父之忌日止設父一位母之忌  
日止設母一位祖以上及旁親忌日皆如此

厥明夙興設蔬果酒饌 並如祭  
禴之儀

質明至人以下變服

有官用烏紗帽墨角帶素衣白靴無官者  
頭巾素衣履旁親及餘皆去華飾之服

間忌日何服朱子曰某只着白絹涼傘黹巾黹巾  
以紬絹為之制如手中相似有四隻帶若當撲頭  
王氏達曰晦菴夫人忌日着黹墨巾白紗門人問  
之晦菴曰豈不聞君子有終身之喪乎夫先王制  
禮所以懼賢者之過愚者之不及也孝子之心豈  
禮所得而盡載乎然則終身之喪不可不勉也

詣祠堂奉神主出就正寢祭神降神初獻亞獻終獻  
備食闔門啓門辭神納主撤饌禮畢



儀節

節其奉神主出就正寢

告辭曰今以某親某

官遠諱之辰敢就神主出於正寢恭伸追慕

若考妣及

祖考妣近死則讀祝後加

舉哀

哀止

非考妣及祖考妣遠死則否餘像皆如祭禩式

祝文維年歲次月朔日辰孝子某

或孫或曾孫或玄孫敢昭

告於某親某官府君歲序流易諱日復臨追遠感

時昊天罔極

如祖考妣則云不勝永慕如旁親不用追遠感時止云不勝感愴謹

具牲醴用伸奠獻尚饗

凡親屬早勿悉以類推祝文隨時變易務在盡情也

是日不飲酒不食肉不聽樂懸巾素服以居夕寢於

外不飲酒不食肉

生忌

親存生辰既有慶禮歿遇此日能不感慕知死忌之祭祭之可也

儀節並同祭禩但告詞云今以某親某官府君或

肅人降生之辰敢請神主出就正寢恭伸追慕

同維某年歲次月朔日辰孝子某

墓祭

告於某親某官府君歲次遷易生辰復臨有慶歿

同忌祭之儀

張南軒曰墓祭非古也然考之周禮則有塚人之

官凡祭於墓為尸則是成周盛時固亦有祭於墓

者雖非制禮之本經而出於人情之所不忍而於

義理亦不甚害則先王亦從而許之其必立之尸

者乃亦所以聚其精神而亦享之

者非體魄之謂其為義亦至精矣

○吳文正公曰墓焉而體魄安廟焉而神魂聚人

子之所以孝其親者兩端而已墓之日送形而往



於墓蓋於其可見而疑於無知者謹藏之而不忍見其亡墓之後迎精而返於家蓋於其不可見而疑於有知者謹求之而知或見其存方其迎精而返於家也一句五祭而不為數唯恐其未聚也及其除喪而遷於廟也一歲四祭而不敢疏唯恐其或散也家有廟廟有主野有墓墓有塚禮之宜也朱文公曰祭儀以墓祭節祠為不可然先正皆言墓祭不害義理又節物所尚古人未有故止於時今人時節隨俗宴飲各以其物祖考生存之日蓋嘗用之今子孫不廢此而能恣然於祖宗乎

二月上旬擇日前一日齋戒

三月上旬擇吉日或就川寒食日亦可前期一日齋戒如時祭儀

具饌

墓上每分如家祭之品別設魚肉木穀食各一大盤以祭土神

厥明灑掃

是日晨起或前一二日主人帥執事者詣墓所

儀節 鞠躬二拜興平身拜訖環繞省視除草棘

添土畢 復位 鞠躬二拜興平身又除草於墓左祀土神

布席陳饌 用新潔席陳於墓前設饌如家祭之儀

祭神降神初獻亞獻終獻辭神乃撤

儀節序立 如家祭之儀 祭神 鞠躬拜興 凡 平身 降

神 盥洗 詣香案前 跪 上香 酌酒 俯

伏興拜 凡 平身 進饌 初獻禮 詣某親墓前

跪 祭酒 奠酒 俯伏興平身 如墓列墓非一則逐位詣



其親 墓前 詣讀祝位 跪 俯伏興 鞠躬拜興 凡平

身 奉饌 亞獻禮 詣其親墓前 跪 祭酒

奠酒 俯伏興平身 復位 奉饌 終獻禮

詣其親墓前 跪 祭酒 奠酒 俯伏興平

身 復位 奉饌 侑食 主人點茶 辭神

鞠躬興拜 凡平身 焚祝文 禮畢

祝文維。年歲次月朔日辰孝子某 或孫 或曾孫 敢昭告於

其親某官府君之墓歲序流易雨露既濡瞻掃封塋不勝感慨謹以潔牲醴齊祇薦歲事備饗

墓祭陳饌圖

羹	醢	醢	醢	醢	醢
食	米	菜	蔬	菓	魚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或

新增守墳者及墳隣皆以祭物頒賜。思按人死葬形於原林與世隔絕孝子追慕之心何有限及當寒暑變遷益用增感是宜請謁墳墓以萬時思之敬今寒食上墓雖禮經無文世世相傳浸以成俗上自萬乘有上陵之祭下自庶人貧富在精誠實而已洋洋如在安得不鑒我之誠而敬我之祭乎

遂祭后土布席陳饌

布席於墓左陳設各用大盤設盤盞匙筋如祭墓儀



降神祭神三獻辭神乃撤而退

儀節 就位 降神 盥洗 請香案前 跪 上

香 酌酒 俯伏興 復位 祭神 鞠躬拜興

凡 二 平身 執注 初獻酒 跪 讀祝 祝跪主人 俯伏

興平身復位 亞獻酒 三獻酒 辭神 鞠躬

拜興 二 焚祝文 禮畢

祝文維。○年歲次月朔日辰某官姓名敢昭告於土地之神某躬修歲事於某親某官府君之墓時惟保佑實賴神休敢以酒饌敬伸奠獻尚饗

按朱子嘗戒其子曰此見墓祀土神之禮全然減一器以盡寧親事神之意勿令其有隆殺。或問祠后土如何不在墓祭之前曰吾為吾親薦歲事專誠在墓土神自宜後祭蓋有吾親方有是神也

焚黃告祭儀

按祠堂章下雖有封贈告廟儀然止一獻况今朝官三年推恩封贈皆許請告焚黃躬奉恩命千里還鄉光榮父母而所行之禮止於一獻無乃太簡乎今集時宜祭禮為之註

儀節 齋戒省牲設位陳器皆如廟 詣香案前 跪

焚香 請於主曰今以子某列官於朝追贈考妣

某氏神主出就 俯伏興 執事者以盤盛主捧之正所恭伸祭告 人前導至正寢安於座右仕者有父兄則改云今某子某或弟某若告墓不用此節若仕者有父兄則父兄主祭仕者立本位



序立 祭神 鞠躬拜興拜興拜興拜興拜興平身

降神 盥洗 詣香案前 跪 上香 酌酒

俯伏興拜興拜興平身 復位 進饌 行初獻

禮 詣考妣神位前 跪 祭酒 奠酒 俯伏

興 鞠躬拜興平身 詣祝位跪 皆跪 讀祝 祝立主人之左

跪讀之 宣制詞 禮生一人立香案前 俯伏興 鞠躬

拜興拜興平身 復位 奉饌 行亞獻禮 有父兄則

父兄行初獻 盥洗 詣神位前 跪 祭酒 奠

酒 俯伏興 鞠躬拜興拜興平身 復位 奉

饌 行終獻禮 詣神位前 跪 祭酒 奠酒

俯伏興 鞠躬拜興拜興平身 復位 奉饌

俯食 闔門 啓門 獻茶 焚黃 詣香案前

人 辭神 鞠躬拜興拜興拜興拜興平身 禮畢

告辭云孝男某祇奉制書追贈顯考為

某官顯妣為某封敢請神主改題奉祀

祝文維年歲次月朔日辰孝男某官奉

命敢昭告於顯考某官府君顯妣某封某氏

顯考某奉承先訓竊祿於朝仰荷皇

仁推恩所生乃於某月某日詣贈考為某官

妣為某封惟是音容日遠追養靡從祇奉

命書且喜且悲敬錄以焚益增哀隕今以果酒用陳虔

告謹告如外官則云叨有祿位再贈

則云加贈受勅則改諱為勅隨宜用之



祀后土

按朱子大全集有四時祭土地文夫墓  
祭祭后土則時祭而祭土地亦禮之宜也儀在下  
每季仲月擇日及歲暮布席陳饌春於所居之東夏  
南秋西冬北設饌

儀節 主人序立 降神 詣香案前 跪 上香

祭酒 俯伏興平身 參神 鞠躬拜興拜興

平身 初獻酒 跪 讀祝 亞獻酒 三獻酒

辭神 鞠躬拜興拜興拜興平身 焚祝

文 禮畢

祝文維某年歲次月朔日辰某官姓某敢昭告於

土地之神維此仲春 春夏秋冬隨時加仲惟  
歲暮則云歲律將更 歲功

之始 夏云時物暢茂秋云歲功將就冬  
云歲功告畢歲暮云幸茲安吉 若時昭事

夏秋與冬歲  
暮改昭為報 敢有弗虔蘋藻雖微庶將誠意惟神

鑒享永奠厥居尚饗

白虎通曰王者所以有社者何為天下求福報功  
也又曰王者自親祭社者何以社者土地之神也  
土生萬物天下之所主也尊重之故自祭也禮王  
者二社為天下立社曰大社自立其社曰王社大  
社為天下報功王社為京師報功祖宗之體臯藏  
於山林固當祀其主以報之至於祖宗之神棲於  
廟祔亦必有主之者而獨不知所以報之可乎四  
時之祀土地亦為吾祖宗報功云爾豈比於諸耶  
祀竈 竈者五祀之一也夏所祀也  
大夫祀五祀立二祀庶人一祀或立雷竈或



立戶國初祭禩人惟得祀其先及歲暮祭禩今擬祭儀於後

**儀節** 如祀土

祀文維。○年歲次月朔日辰某官姓名敢昭告於司禩之神歲云暮矣一門康吉享茲火食皆賴神休若時報事罔敢弗虔

菲禮將誠惟神顧歆尚饗

新增祀禩祝文 家主某等敢昭告於本居司禩之神 竈乃一家之主神為五祀之先

朝炊夕爨寧無冒犯之愆夜寐夙興端賴扶持之力既感荷於平時敢酌謝於此日仰冀神明俯鑒衷臆俾長幼以清寧作貨財而繁殖非橫潛消嘉

祥畢集

謹告 月令曰孟夏之月其祀竈白虎通曰竈者火之主

令庶人於歲暮祀竈者何也蓋古有五祀獨大夫已上得祭之故必順時以祭於夏也今庶人惟許

祭竈必俟成功而報之故於歲暮祭之也然則布席陳饌於廚所為宜蔡邕曰祀竈之禮在廟門外

之東先席於門與面東設主於竈也何燕泉曰禮竈者老婦之祭也盛於盆尊於瓶注老婦先煩噐

也祭竈以祭先煩也今俗祭竈必辟婦女不知何故范至能祭竈詞男兒獻酌女兒避蓋昔人已如

此鄭玄云竈神祝融是老婦按祝融主火化莫大於養祀祝融為竈神則宜其有老婦之謂

疾病祀竈祝文 職 文曰神之為德尊居五祀家之休戚實所關係茲

以其親有乖調理匪叩 神明曷蠲災戾蕝藻至微敢將誠意端丐鑒歆俯垂佑庇化難迎恩調元

順氣早拜安痊詎忘 恩賜謹告

娶婦紹祖祝文 文曰自揆微躬荷恩先世幸有室家未傳後嗣夜



寢夙興深懷惕勵特叩宗先敬陳薄祭仰丐鑒  
敬誕敷恩庇即符熊夢之祥早拜麟兒之賜以繼  
以承俾昌俾熾子子孫孫引之  
勿替果副懇祈感恩無既謹告

祀祖儀節並同婚於  
陳設神席饌亦如前

文曰宗祀之承貴乎有嗣其之婦某氏  
以今月日時誕育長子域次實荷祖宗積德所  
致謹具菲儀特伸告祭伏惟昭鑒欽誠明垂佑庇

俾之成人以承以繼不  
振家聲永綿世系謹告

文曰其之始生之辰今日甫至感父母之劬勞念  
祖宗之蔭庇無任孝思特伸菲祭乞鑒微忱

誕敷恩賜俾弗墜於德音庶不忝於先世  
疾病叩宗先祝文

某親近沾某病藥石無功深獲憂惕叩宗先  
仲寸臆薄祭具陳乞垂鑒庇端賴恩扶俾臻康泰

災戾俯除壽年增益果副懇祈感戴無極謹告

曩因怙疾懇叩宗先果蒙庇佑幸獲安痊銘心  
錢骨感念拳拳清茲吉日奉祭惟虔特酬盟於既

在仍微福於將來伏惟  
敬鑒誕敷深恩迎祥聚

慶益壽延  
年謹告

遷居告宗先祝文  
薄言築室粗叨元祐吉日遷居告闕先世尚冀

鑒敬俯垂恩庇在禔  
維新俾昌俾熾謹告

重刻丘文莊家禮儀節卷之八終



家前集

卷八

五



